

辽宁振兴银行资产评估供应商征集公告

辽宁振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我行”）因资产评估需要，现拟公开征集具备信贷类资产逐户评估的服务商，具体信息如下。

项目概况

本项目选聘的评估公司将获得我行的委托，为我行提供资产评估服务。涉及评估的资产种类为个人消费类贷款、个人经营类贷款、企业信用类贷款。

资格要求

- 1、合法成立并在经营期限内存续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或民事主体资格。
- 2、具有固定的工作场所。
- 3、具有资产评估相关资质，并依法取得国家相关登记注册主管机关颁发的证照，证照均在有效期内并经年检注册存续；成立原则上不短于1年，且具备与1个（含）以上的金融机构合作的经验。
- 4、拟配备的评估人员以往服务承接的客户至少包含1家（含）以上金融机构；同时从事与信贷类资产评估工作有关业务时间大于1年，并能熟练掌握业务评估规范。

5、具有完善的管理制度及健全的保密机制，确保我行相关数据等资料不被以任何途径或方式外泄。

6、机构的法定代表人、主要负责人无违规、违法及不良记录，无法律法规禁止从业之事由。

7、须保证在提供服务时，不存在任何已知的不合法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任何已知的与第三方专利权、著作权、商标权等相关的任何争议；如果有任何因使用申请人提供的服务而提起的侵权指控，须依法承担全部责任；

报名时提交材料

请有意向参与项目的供应商，严格依据 “资格要求”，提交相应证明材料，同时提供参与意向主体的详细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：公司全称、企业概况、联系人姓名、联系电话、电子邮箱地址，以及企业注册地址。

资料提供方式、时间

请供应商将材料通过邮件的方式在 2025 年 7 月 18 日 17:00 前发送到 lnzxyhzc@newupbank.com 邮箱。

辽宁振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 7 月 11 日